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8/12/3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 7203 号）备案。公司 2017 年 9 月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 2.50 元/股的价格发行 20,000,000 股，募集资金 50,000,000.00 元；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8 日和 10 月 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苏公 W[2017]B145”的《验资报告》。

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航亚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 1312 号）备案。公司 2018 年 1 月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核心员工以 2.88 元/股的价格发行 5,000,000 股，募集资金 14,400,000.00 元；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23 日和 2 月 28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苏公 W[2018]B035”的《验资报告》。

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航亚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8] 3329 号）备案。公司 2018 年 7 月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符合条件的认购对象伊犁苏新投资基金企业公司（有限合伙）、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无锡通汇投资有限公司、无锡市金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 5.30 元/股的价格发行 30,000,000 股，募集资金 159,000,000.00 元；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8 月 20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审验, 并出具了编号为 “苏公 W[2018]B099” 的《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文件,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 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金额 (万元)	占本次募集资金的比例
1	技改项目	1,400	28%
2	偿还银行借款	1,500	30%
3	补充流动资金	2,100	42%
合计		5,000	100%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文件, 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0 万元,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文件, 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5,900 万元, 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金额 (万元)	占本次募集资金的比例
1	扩建项目	11,500	72%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	19%
3	偿还银行贷款	1,400	9%
合计		15,900	1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2017年9月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17年9月23日，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立的27610188000132807专项账户中，第二次及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立的27610188000137538专项账户中。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航亚科技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12/31，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0
减：2017年设备款	1,252,800.00
减：2018年投入的技改项目	13,070,160.00
减：2018年偿还银行借款	15,000,000.00
减：2018年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注：因募集资金利息及设备进口退汇原因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退换金额共计 32.30 万元，主要用于了技改项目，所以技改项目实际共投入 1,432.30 万元。

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金额	14,400,000.00
减：2018 年补充流动资金	14,453,652.00
加：利息净收入	53,652.00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金额	15,900
减：2018 年投入的扩建项目	5,954
减：2018 年偿还银行借款	1,400
减：2018 年补充流动资金	2,966
加：利息及理财收益	64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5,644

注：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中，包括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而购买的理财产品 4,800 万元；相关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

过，公告编号 2018-066。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没有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票发行已按《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及规定设立了三方监管账户，也已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存放与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亦不存在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无锡航亚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股转系统函[2017] 7203 号)

“苏公 W[2017]B145”的《验资报告》

《关于无锡航亚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股转系统函[2018] 1312 号)

“苏公 W[2018]B035”的《验资报告》

《关于无锡航亚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股转系统函 [2018] 3329 号)

“苏公 W[2018]B099”的《验资报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3/25